

#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普洱市财政局在充分调研，认真梳理、分析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问题的基础上，结合本地实际，针对自身存在问题，以“补齐短板，提质增效”为工作思路，采取“夯实基础、突出重点、精准发力”的工作方式，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各项决策部署，推动全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 一、2023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一）树牢工作理念，完善工作机制。普洱市各级财政部门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深挖潜力，突出实效。先后印发《普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11 份配套制度文件，并随文制定《普洱市市级部门（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 12 份普洱市共性绩效指标，涵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各环节，搭建起我市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框架和绩效指标框架体系，将预算绩效管理实质性均匀“嵌入”预算管理全过程。

（二）完善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机制。进一步将预算绩效管理关口前置，研究制定了《普洱市财政局关于完善市级事前预算绩效评估机制的意见》（普财绩〔2022〕11 号），在年度预算编制上报中，将部门新增重大政策项目事前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库管理审核环节，

设置评估审核的“一票否决”机制，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估或者绩效评估结果为不合格的不得纳入项目库和安排预算。在此基础上，财政部门还重点选取了2023年度23个申报项目，涉及资金4.23亿元，经现场重点审核，核减不合理预算申请1.56亿元。通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和结果应用，促进我市重大项目完善前期工作，夯实项目管理基础，提升预算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

（三）强化绩效目标审核力度。严格项目绩效目标审核，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采用“日常审核+重点审核”管理机制：一是日常绩效目标审核：按照《普洱市市级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普财评审〔2019〕45号）规定，以“实施单位→主管部门→中介→资金联系科室→绩效、预算科”的绩效目标编制、审核流程，绩效目标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直接挂钩。审核评分结果不通过的，不予立项，不安排预算，截至2023年11月15日，市本级评审通过3,146个项目，纳入市级财政项目库管理，涉及金额1,569,778万元。二是绩效目标重点审核结果应用：选取我市重点咖啡产业项目23个，涉及衔接资金20,000万元，开展2023年市级绩效目标重点审核工作。经现场审核专家组综合评议，行文《普洱市财政局关于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咖啡产业项目绩效目标现场审核的情况通报》（普财绩〔2023〕9号）反馈项目主管部门（同时抄送市人民政府）审核结果：审核通过13个（绩效目标的设置进一步完善后报市财政局、市乡村振兴局、市茶咖中心备

案。), 涉及衔接资金 10,448 万元; 审减归并项目 10 个, 审减资金 9,552 万元。

(四)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按照“全面覆盖、突出重点, 权责对等、约束有力, 结果应用、及时纠偏”的原则, 采用“日常监控+重点监控”的管理机制: 一是日常绩效运行监控: 严格按照《普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普洱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普财绩〔2020〕37号)规定, 要求市级 77 个部门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 分析执行偏差原因并及时纠正。并于每年的 7 月、10 月 2 次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监控情况表》, 由绩效管理科分析、汇总后将绩效运行情况及时通报对口联系科室, 由其对实施中与绩效目标有较大偏差或存在严重问题的政策、项目进行暂缓执行或停止预算拨款处理, 并及时发文(普财绩〔2023〕6、10号)进行通报(抄报同级政府), 督促部门及时整改落实, 整改。二是重点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应用: 选取市级 4 个 2023 年度重点项目涉及资金 5,751.38 万元, 委托中介开展重点绩效监控, 针对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就预算安排、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等方面提出整改意见反馈部门, 并要求其限时整改, 同时抄报市人民政府(此项工作现正处于审核收尾阶段, 将于年内完成)。

(五) 认真抓好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严格按照《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云财绩〔2020〕11号)规定, 采用“部门自评+财政评价”的管理机制: 一是部门自评: 督促部门认真

组织开展绩效自评，2023年财政部门共收到72个（涉密单位除外）市级一级预算部门（单位）及10个使用市级预算资金的省管单位项目自评报告及相关项目资料共计3,359份，涉及预算资金1,862,925.60万元。二是财政评价：在部门自评和财政初审备案的基础上，市财政局重点选取2022年度30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资金386,854.16万元（其中：7个部门项目、资金163,191.34万元；1个部门整体评价、资金662.82万元；22个专项债券项目、资金223,000万元。）。财政部门在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后，及时将评价结果反馈被评价部门，并明确整改时限，同时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做到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缩，无效要问责，真正优化财政资源配置。

（六）严格绩效考核结果运用。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调整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细则，将绩效考核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引导各级各部门将预算管理各项要求落实落细。2023年初开展全市10县（区）和76个市级一级预算单位2022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考核结果及时报送市委综合考评办应用于全市综合考评，并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对考核结果为优、良的，在2023年市本级部门预算安排中优先给予支持。对考核结果为合格的8家一级预算单位，核减2023年市本级部门业务经费总额的5%，共计核减经费65.04万元。

## 二、取得成效及经验启示

（一）建立权责机制，加强责任意识。通过建立权责一体化的激励约束机制。明确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对本部门本单位预算绩效负责，项目责任人对项目预算绩效负责，对重大项目责任人实行绩效终身责任追究制；同时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由财政部门建立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等一系列预算绩效管理手段的实施，强化了主管部门资金使用的责任意识，提高了主管部门对绩效管理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2023年度由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共计206个，涉及项目资金3,552,845.19万元，其中：市交通局组织开展3个PPP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涉及概算总投资3,525,382.94万元；市乡村振兴局组织开展2022年绩效评价项目113个，涉及衔接资金26,550.95万元；市政协组织开展本系统10县（区）2020至2022年绩效评价项目90个，涉及项目资金911.3万元。

（二）压实部门责任，突出资金效益。按“谁花钱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压实了资金使用部门责任，更加突出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以2亿元咖啡衔接资金为例：通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善了投资方式及扶持办法，在基地建设、精深加工、市场营销和品牌打造等全产业链方面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和高精深加工及延伸产业链，将有限的财政资金投入到如思茅区、宁洱县、孟连县等咖啡产业聚集区，真正形成区域优势。对咖啡产业转型升级产业链延伸、附加值高的二、三产业，特别是能产生地方税源的企业、产业，予以财政资金扶持倾斜。

（三）创新工作方式，提升工作效率。一是在对部门进行绩效监控、部门自评、年度考核等多个环节的情况反馈中采用优秀经验分享和个性问题通报（专报）的方式，不仅对工作相对滞后的部门和县区进行问题通报及经费扣减，也对绩效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和地区给予通报表彰，能激发相关责任主体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主观能动性，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二是采取“点对点”或“手把手”方式，借助与预算部门业务培训、业务对接、业务咨询、工作研讨、考核等各种时机，进行预算绩效管理政策宣传，并结合案例针对部门具体需求，主动上门为相关部门进行讲解和授课（市本级 2023 年度共举办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 5 次，其中：市级财务人员统一培训 1 次，县级（宁洱县）财务人员培训 1 次，应普洱市商务局、普洱统计局、普洱市科技局邀请主动上门服务开展该部门系统人员培训 3 次，累计培训人数 500 余人次。），能有效扩大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度，取得部门的认同和支持，加强部门间的协同联动，强化财政内部业务科室的合作，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四）以实操代培训，提升业务水平。尝试多方参与、多项并举的重点绩效管理工作方式（如：采用财政+部门、多部门、市县两级财政、部门交叉、县区财政交叉等多种方式）组成绩效工作组，由市财政局牵头组织相关业务骨干共同开展绩效评估、目标审核、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各环节的前期方案审核、实地调研分析；并在绩效管理工作完成后的经验总结、发现问题、提

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最终形成项目的绩效报告等业务实操、交流的方式。既能利用有限的财政资金、资源拓展绩效管理工作面，也通过现场实操代替传统培训，强化了各业务骨干人员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提高各参与人员的绩效管理业务水平。